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非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亦非邀請任何人士提呈要約購買任何證券，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亦不會成為任何合約或承諾的依據。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不得傳入美國或在美國傳閱或向任何美籍人士分派。證券在未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前，一概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而本公告所述的證券將會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規例出售。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62)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發行 1,000,000,000 美元於 2009 年到期

可轉換成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的零息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就建議發行債券所發表的公佈。

董事會謹此公佈，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已完成發行債券。

茲提述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就建議發行債券所發表的公佈。

完成

由於認購協議所涉及的全部條件(認購協議及發行債券的事項須受此制約下完成)經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達成，故董事會謹此宣佈，認購協議及發行債券的事項已告完成。

本公佈所用詞匯

「債券」 指最初本金總額為1,000,000,000美元於二零零九年到期的零息可換股債券。

「發行債券」 指最初本金總額為1,000,000,000美金的債券之認購和發行。

「認購協議」指由本公司和SK電訊株式會社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就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00美元的債券訂立的有條件認購協議。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朱嘉儀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常小兵、尚冰、佟吉祿、李建國、楊小偉、李正茂、李剛及張鈞安

非執行董事： 呂建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敬璉、單偉建、張永霖及黃偉明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